

附件

全省医保系统坚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工作清单

序号	工作内容	责任单位	完成时限
1	推动在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设立医保经办服务窗口，推行医保服务网格化管理，将医疗保障服务事项下沉到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办理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2	将符合条件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按规定纳入协议管理范围，提高医疗费用联网直接结算率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3	推动将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、异地就医转诊备案等事项下沉到定点医药机构办理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4	加强与税务、银行系统在参保缴费等工作中的业务衔接，方便群众参保缴费“一站式”办理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5	开展医保电子凭证的宣传推广工作，提高医保电子凭证的激活率。	省医保局医保大数据处、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6	指导定点医药机构开展信息系统适应性改造，推广人脸识别技术在就医场景中的应用，方便群众使用医保电子凭证就医购药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7	持续推进“四川医保”APP服务功能升级，在四川医保APP增设亲属代办功能，为老年人提供大字版、语音版、民族语音版等界面，方便老年人办理医保业务。	省医疗保障事务中心	2021年12月底
8	鼓励有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开展“线上就诊、线上医保结算、线下送药”创新服务，方便参保群众网上就医购药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
序号	工作内容	责任单位	完成时限
9	经办窗口悬挂“老年人优先”标识牌，开辟绿色通道优先办理。制作老年人通俗易懂的政策宣传读本、办事指南和资料清单。设置引导人员，为老年人提供咨询、指引、陪办等服务。	各市州医保局	2021 年 2 月底
10	畅通家人、亲友等为老年人代办的线下渠道，满足行动不便的老年人等特殊人群办理业务的需要。	各市州医保局	2021 年 2 月底
11	组织开展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培训，不断提升服务质量。加强乡镇(街道)、村(社区)承担医疗保障服务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做到权责清晰。	各市州医保局	持续
12	及时组织开展适老化服务专项排查，梳理存在的问题和隐患，建立工作台账，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表，制定具体整改措施，及时整改落实到位。	各市州医保局	2021 年 2 月底